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

关于推荐第十五届"振兴杯" 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裁判员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团委,全国铁道团委,全国民航团委,中央和国家机关团工委,中央金融团工委,中央企业团工委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团委,有关行业团(指)委:

为进一步优化"振兴杯"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办赛机制,更大程度体现比赛公平、公正、公开;同时,帮助各省更好了解和理解决赛有关要求,以更好带动各地组织开展技能竞赛工作,根据《关于举办 2019 年中国技能大赛——第十五届"振兴杯"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》相关规定,拟扩大第十五届"振兴杯"决赛裁判员选聘视野,请各省级团组织协助推荐决赛裁判员。

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推荐要求

- 1. 推荐单位包括单独组队参赛的各省级团委、行业团 (指)委、中央企业等。
- 2. 各单位结合实际,针对计算机程序设计员、电工、车工、钳工等四个竞赛职业(工种),每个职业(工种)各推荐1名裁判员。

二、基本条件

- 1.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心理素质,严守竞赛纪律,服从组织安排,责任心强。
- 2.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高级技师以上职业资格。
- 3. 具有两届以上省级或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执裁经验,熟悉赛项所涉及职业的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,熟悉相关专业教学标准。
- 4. 从事比赛职业(工种)所涉及专业(职业)相关工作5年以上,具有丰富的考评工作经验,能够独立进行评判和评价工作,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临场应变能力。
- 5.年龄原则上应在 65 周岁以下,身体健康,无违法违纪记录,且获得工作单位支持,能在规定时间内参与执裁工作,并按要求完成指定任务。

三、推荐程序

- 1. 请各有关单位填写裁判员推荐表、裁判员汇总表(附件1、2),于9月16日前将WORD版和盖章扫描后的PDF版报送至第十五届"振兴杯"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办公室。
- 2. 各有关单位推荐的裁判员,将由大赛组委会和专家组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审核和选拔。

联系人: 陈 勇 010—85212188

吕善锟 010-85212808

传 真: 010—85212818

地 址:北京市东城区前门东大街10号818室

邮 编: 100005

电子信箱: qgbqyc@vip.163.com

附件: 1. 第十五届"振兴杯"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决赛 裁判员推荐表

2. 第十五届"振兴杯"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决赛 裁判员推荐汇总表

第十五届"振兴杯"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(共青团中央青年发展部代章)

附件1

第十五届"振兴杯"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决赛 裁判员推荐表

推荐单位							
职业 (工种)							期一寸
姓名		性别	出生 年月			_ ^>	, C.M./l
身份证号			最高 学历				
职称或 职业资格			职务				
工作单位			手机				
通讯地址			电子 邮箱				
工作 简历	(从毕业院校填起	足)					
在级、市业活裁。							
单位 意见			签	芝章	年	月	日

附件2

第十五届"振兴杯"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决赛裁判员推荐汇总表

推荐单位: 填 报 人: 联系电话:

职业(工种)	姓名	出生年月(年龄)	身份证号	职称/职业资格	工作单位	职务	手机